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5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陈志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乐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环英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纳川股份	股票代码	30019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靖	陈漳全	
电话	0595-87770399	0595-87770616	
传真	0595-87962111	0595-87962111	
电子信箱	luojing@nachuan.com	chenzhangquan@nachuan.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21,313,664.25	277,891,443.14	8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3,798,604.00	42,766,521.32	-4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2,168,282.26	41,404,766.55	-4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671,920.81	70,273,500.16	-246.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469	0.1690	-246.09%

股)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7	0.102	-44.1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57	0.102	-44.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	3.84%	-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3.71%	-1.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925,162,371.92	1,555,756,441.79	2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129,381,185.44	1,113,908,212.80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7157	2.6785	1.39%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313.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0,789.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213.8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05,940.77	
合计	1,630,321.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88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志江	境内自然人	16.24%	67,532,400	50,649,300		
张晓樱	境内自然人	16.24%	67,532,400	0	质押	40,000,000
刘荣旋	境内自然人	6.56%	27,299,698	20,474,773	质押	15,850,000
刘炜	境内自然人	5.72%	23,799,700	0		
林绿茵	境内自然人	4.84%	20,115,300	0	质押	10,000,000
钱明飞	境内自然人	2.14%	8,911,916	0	质押	8,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	7,913,783	0		
中国建设银行一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6,633,066	0		

金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1.37%	5,687,951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3,559,68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董事长陈志江先生与公司副董事长刘荣旋先生于 2013 年 9 月 1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2、公司股东刘炜先生与副董事长刘荣旋先生系父子暨一致行动人关系。3、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131.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7.6%，营业成本42,454.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0.37%，销售费用2,301.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29%，财务费用683.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8.81%，营业利润3,606.6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12%，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2,379.8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4.3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267.1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6.10%。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市政及行业	122,218,327.42	85,090,476.75	30.38%	55.23%	76.20%	-8.29%
贸易类	292,601,415.24	275,268,319.78	5.92%	175.48%	172.25%	1.12%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	70,590,818.35	40,485,370.13	42.65%			
分区域						

华东地区	151,985,586.77	99,858,014.32	34.30%	23.03%	46.10%	-10.37%
华东地区（贸易类）	292,601,415.24	275,268,319.78	5.92%	175.48%	172.25%	1.12%
分产品						
贸易类	292,601,415.24	275,268,319.78	5.92%	175.48%	172.25%	1.12%
HDPE 缠绕结构壁 B 型管	74,718,427.93	44,852,677.74	39.97%	-46.12%	-36.18%	-9.35%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	70,590,818.35	40,485,370.13	42.6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2,131.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7.6%；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纳川贸易营业额增加及新增子公司福建万润增加的销售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42,454.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0.37%，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纳川贸易因业务量增加导致销售成本的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2,301.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29%，主要原因是为拓展销售业务而增加的广告宣传投入、业务招待费及因销售收入增加引起的装运费增加；

4、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683.4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8.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借款利息上升；

5、报告期内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总额2,379.8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4.35%，主要原因是管道业的毛利下降15.48%引起；

6、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267.1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6.10%，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纳川贸易、福建万润因业务量增大导致存货增加，从而导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降低。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1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A、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a、变更日期：2014 年7 月1 日

b、变更原因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上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前述各项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c、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d、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相关文件中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14 年1月26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30号、9号、33号、40号、2号、41号、37号等八项准则和2014年7月23日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e、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f、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a)、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通知》(财会[2014]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b)、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c)、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d)、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通知》(财会[2014]1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e)、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f)、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g)、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h)、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该变更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B、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a、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内容如下

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b、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原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往来款项，原来一直按公司的相关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在合并报表时进行核对后抵销。为加强公司对子公司的资金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对子公司资金实行统一调度管理，由此造成公司与子公司的资金往来频繁，该往来属于短期资金周转、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因此公司拟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c、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d、会计估计变更的日期

董事会通过之日

e、变更前后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对比

变更前

组合项目类别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

变更后

组合项目类别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f、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报告无影响

C、董事会关于本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a、公司根据财政部新的会计准则对相应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能够更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b、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可以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D、独立董事意见

该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体现了会计核算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E、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3月，公司完成增资及收购子公司福建万润66%股权，并于2015年3月起将福建万润并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年4月，子公司上海纳川完成工商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并于2015年4月起将上海纳川并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年6月，福建万润子公司万润汽车完成工商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并于2015年6月起将万润汽车并入合并报表范围。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章页】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志江

2015 年 8 月 26 日